

##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 (1) 机构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 成立日期：1981 年，致同前身是成立于 1981 年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2011 年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5)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6)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 239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359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445 人。

(7)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261,427.45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10,326.95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48,240.27 万元。

(8) 2024 年度致同服务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 297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 38,558.97 万元；2024 年年报挂牌公司客户 166 家，审计收费 4,156.24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1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4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877.29 万元。致同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 3、诚信记录

致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1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6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8 次、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

## (二) 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1)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吴建初

200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4 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

（2）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恩成

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3）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谢平辉

202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4 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独立性

致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2025 年度审计收费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致同的基本情况、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致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相关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良好的诚信记录，具备《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要求的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因此同意并提请公司董事会续聘致同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文件。

###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1 日